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17-095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飞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国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海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3,970,786,190.04	3,971,085,541.12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722,513,843.38	2,737,280,258.68	-0.5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0,399,858.49	45.79%	775,249,026.48	2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2,064,548.85	-43.45%	-14,766,415.30	4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71,947.35	7.34%	-25,001,512.53	2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577,928.86	168.25%	-18,430,742.30	10.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4	-42.22%	-0.0079	45.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4	-42.22%	-0.0079	45.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15%	-0.54%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33,377.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4,388.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668.45	
合计	10,235,097.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9%	527,551,692	0	质押	510,301,614	
					冻结	167,250,000	
姜仲杨	境内自然人	1.24%	23,332,017	0	质押	17,640,000	
李福桥	境内自然人	0.88%	16,447,070	0			
陆旻	境内自然人	0.78%	14,727,126	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0,600,000	0			
海南利多利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9,269,820	0			
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	国有法人	0.47%	8,798,350	0	冻结	8,798,320	
海口福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8,025,302	0			
海口慧平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6,866,428	0			
宁波首泰弘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6,2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	527,551,692			人民币普通股	527,551,692		
姜仲杨	23,332,017			人民币普通股	23,332,017		
李福桥	16,447,070			人民币普通股	16,447,070		

陆旻	14,727,126	人民币普通股	14,727,126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10,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0
海南利多利经贸有限公司	9,269,820	人民币普通股	9,269,820
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	8,798,350	人民币普通股	8,798,350
海口福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25,302	人民币普通股	8,025,302
海口慧平广告有限公司	6,866,428	人民币普通股	6,866,428
宁波首泰弘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姜仲杨参与融资融券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692,017 股。2、股东李福桥因参与融资融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747,070 股。3、股东海口福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参与融资融券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025,302 股。4、股东海口慧平广告有限公司因参与融资融券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866,42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5.17%，主要系股权转让，本期收到大部分投资款所致(1.7亿)；
2.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5.18%，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材料及设备款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6.26%，主要系因公司为应对市场竞争本期赊销政策较上期有所放宽所致；
4. 预付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261.90%，主要系子公司高科生产量扩大本期采购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320.15%，主要系本期处置联营企业杭州易商大东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款未收到所致且上期基数比较低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1.57%，主要系以前产生的进项税额本期部分已抵扣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00%，主要系本期处置联营企业杭州易商大东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致；
8. 开发支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18.61%，主要系本期上海游唐公司达到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增加，导致本期资本化支出增加；
9.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1.45%，主要系本期部分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数增加49.65%，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当期计期的坏账准备金增加所致；
1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6.29%，主要系公司本期已支付上年考核年终奖所致；
12. 应付利息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92.85%，主要系期初所欠利息款已支付所致；
13. 长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44.44%，主要是子公司宁波万象本期借入长期借款4900万所致。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数增加34.91%，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也增加所致；
2. 税金及附加本期数较上期数增长341.48%，主要系依据财会[2016]22号文件，从2016年5月1日开始，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调整至本科目核算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91.32%，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上期货款，核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4. 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2281.49%，主要系本期处置联营公司杭州易商大东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收益且上年同期基数较小所致；
5.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依据财会[2017]16号文件，从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本科目核算所致；
6.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期数减少42.99%，主要系上期有捐赠支出所致且上年同期基数较低所致；
7.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数减少84.68%，主要系子公司上海游唐公司，宁波万象本期实现的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的原因是主要系本期转让杭州易商大东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40%的股权，收到股权款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3.27%，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及存入信用证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于2017年4月25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7,595.56万元的价格将杭州大东南高科包装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易商大东南实

业发展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GOLDEN OVERSEAS HOLDINGS (HK) LIMITED。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于2017年7月21日已在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

2、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截至目前，相关各方正在努力推进本次重组事项。

3、2017年9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监事会第六届第十九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为浙江丰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浙江丰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贷款25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签订担保书之日起六个月内，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7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为浙江丰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0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7 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万元)	1,500	至	2,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8,560.7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薄膜产品比 2016 年度有好转迹象，且考虑到营业外收入对净利润的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飞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